

文化春秋

李大钊的幽默

阎泽川

1914年,章士钊在日本东京主编《甲寅》杂志,李大钊恰在日本留学。一日,章士钊从自然来稿中见到一篇论文,文风温文醇懿,写得颇有声色。再看署名,知道作者是李守常。经多方询问,方知李为留学生,于是去函邀请其见面。过了没多久,李大钊如邀来访。在小石川林町的一间斗室中,两人促膝相谈,有相见恨晚之慨。

章问道:“守常者,为君之名乎?字乎?”李答:“字耳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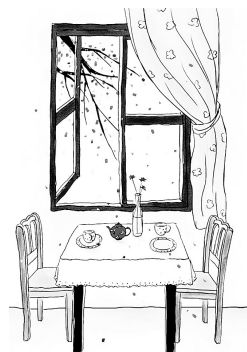
当时习惯,所撰正式文稿,一般都该称名,只有诗词及游戏笔墨才署字或署笔名,于是章又问道:“然则文稿中君何不署名?”李答道:“投稿于先生主编之《甲寅》,吾何敢与先生同名而上之。”言外之意,“士钊”之外又出一“大钊”,岂不放肆了?说罢,两人大笑。自相识后,两人交往频繁,友谊日笃。不少人称赞李大钊的才华和学识。章士钊独谓李“识胜于才,德胜于识”,显示自己对李大钊的人格风怀尤为推崇。

两人回国后,1918年2月,章士钊向蔡元培推荐李大钊到北京大学任图书馆主任兼经济学教授。

生活记录

增温降温

徐徐



如果你留心一下,就会发现一个现象。在一个团队中,大致有三类成员:第一类是特别受大家欢迎的人,他来了,欢乐就来了;第二类是与团队格格不入的人,他来了,原本快乐轻松的气氛立即降温,他走后,欢乐才会重新到来;第三类是,他来与不来,走与不走,都不会影响现场的气氛。

那些善于研究人际交往的专家,喜欢进行复杂的分析,给出各种考量的标准,来判断一个人的“团队属性”。其实呢,不用那么麻烦,只要看看这个人,来后去后,大家的反应就知道了。

灯下读史

戏曲里的老虎

张天野

中国戏曲和虎的关系很深。

戏曲里有种行当叫兽形。京剧界有句老话叫作“生旦净末丑,狮子老虎狗”,也就是说在舞台上演员不仅要扮演各种人物,还得扮演各种动物。这些演员穿上特制的兽衣,模仿动物的各种形态和动作,这就是兽形。兽形有龙形、虎形、狗形、鹿形等,其中虎形的戏还不少。像《十八罗汉斗悟空》中的龙形、虎形分别是降龙罗汉和伏虎罗汉的坐骑,它们也参加和孙悟空的打斗,武打内容十分风趣。水戏《李逵探母》里李逵斩岭杀四虎,《登州府》解珍、解宝兄弟猎虎,还有《虎山》里安敬思(李春寿)斗虎,这些戏里都有虎形出没。

不过,说起来最出彩的虎形还得属《武松打虎》,戏中虎形堪称第二主角,演员不仅要做出猛虎觅食的种种神态,在和武松搏斗的过程中,还有许多高难度的技巧。没有高超的功夫是难以胜任这一角色的。

以虎为名的戏多不胜数,除了《水浒传》有许多虎戏外,虎戏可以说几乎横跨众多古典小说。像《牧虎关》《七郎八虎闹幽州》出自《杨家将》,《飞虎梦》又名《牛皋招亲》,出自《说岳全传》,《绝虎岭》又名《火烧裴元庆》《金堤关》,出自《隋唐演义》,《恶虎村》出自《施公案》,《龙虎斗》出自《呼家将》,其中龙指宋太祖赵匡胤,虎指呼延赞。现代戏里也有两出著名的虎戏,一部是《智取威虎山》,一部是《奇袭白虎团》。

戏曲里以虎为名的角色挺多,最著名的当属明朝才子唐伯虎。还有一出戏叫《王老虎抢亲》,主角成了唐伯虎的好兄弟周文宾,周文宾男扮女装,被恶霸王老虎抢去,阴差阳错却跟王老虎的妹妹喜结连理。

朝花夕拾

唐诗里的冬天

梁文俊

“十月江南天气好,可怜冬景似春华。霜轻未杀萋萋草,日暖初干漠漠沙。老柘叶黄如嫩树,寒樱枝白是狂花。此时却羡闲人醉,五马无由入酒家。”这是白居易的《早冬》,读来让人感叹。分明是萧瑟的早冬,在诗人眼里,却犹如春天般可爱。寥寥几笔,一幅“冬景似春华”的美丽画卷,在我们眼前展开。置身于这样的景致里,你还能说冬天不美吗?

祖咏的《终南望余雪》是一首典型的咏雪诗:“终南阴岭秀,积雪浮云端。林表明霁色,城中增暮寒。”此诗是祖咏在长安应试时所作。前三句,写“望”中所见;末一句,写“望”中所感。俗谚云:“下雪不冷消雪冷”“日暮天寒”。一场雪后,只有终南阴岭尚余积雪,其他地方的雪正在消融,吸收了大量的热,自然要寒一些;日暮之时,又比白天寒;望终南余雪,寒光闪耀,就令人更增寒意。

诗中“阴”“秀”“浮”“明”“霁”几个字,把这首诗给写活了,冬日雪景也便明亮地呈现出来。全诗裹着浓重的诗意和美感,真实地表达了诗人深邃的思想。清代王士禛在《渔洋诗话》里曾说:祖咏这首诗“称为咏雪的最佳”作,不算过誉。”

柳宗元的《江雪》: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,独钓寒江雪。”诗人被贬到永州后,精神上受到很大刺激和压抑,于是,他就借描写山水景物,借歌咏隐居在山水之间的渔翁,来寄托自己清高而孤傲的情感,抒发自己在政治上失意的郁闷苦恼。

“息驾非穷途,未济岂迷津。独立大河上,北风来吹人。雪霜自兹始,草木当更新。严冬不肃杀,何以见阳春。”这是吕温的《孟冬蒲津关河亭作》诗。诗末句“严冬不肃杀,何以见阳春”的意蕴,堪与雪莱的名句“如果冬天来了,春天还会远吗”相媲美。寒冬时节,霜雪逼人,万物肃杀,诗人常常借用这种意象来抒情言志,在遭遇挫折之时,尤其如此。张九龄因触怒权臣李林甫被贬为荆州长史,就曾写过一首《感遇》诗,诗中的“经冬犹绿林”“自有岁寒心”云云,实乃借景以自勉,表达其坚贞不屈之志。

唐诗里描写冬天的诗句还有许多,如:杜甫《阁夜》:“岁暮阴阳催短景,天涯霜雪霁寒宵”、孟郊《苦寒吟》:“天寒色青苍,北风叫枯桑”、张籍《冬夕》:“寒蛩独罢织,湘雁犹能鸣”、陆龟蒙《冬柳》:“正是霜风飘断处,寒鸦惊起一双双”等。

走进唐诗里的冬天,就像走进了一个万花筒般的季节。



灯下絮语

一则民谚将消失

李海清

在诸多的冬储菜中,农家对白萝卜感情的变化最耐人寻味,经历了一个由不喜欢到喜欢,甚至偏爱的过程。农村原先有这么句民谚:“家有千万,不用萝卜下饭”。这里说的萝卜就专指白萝卜,意思是说白萝卜能“克食”,也就是吃上它消化快,很快就饿了。即使你是富翁,如果用它当下饭的菜,也会把你吃穷的。当然这是老话了,有着它的时代背景。那时人们食不果腹,肚子里“没油水”,这则民谚便应运而生。既然不喜欢它,那它就什么都不好了:“少滋没味”“寡淡”还有点辣。就那个模样,也是干枯干枯的,死难看。反正同其他能填饱肚子的蔬菜比起来,它的地位最低下。

正应了那句老话:“三十年河东,三十年河西”,风水轮流转,如今的白萝卜,虽然撼不动“冬菜之王”大白菜的地位,却以一种娇贵的身份跻身于蔬菜“上流社会”行列,让人们高看一

眼。不信?酒桌上如果有一盘切得细细的白萝卜丝,同那些大鱼大肉比起来,肯定是它先亮盘底。农家用它来腌咸菜是老传统,就不说了。而白萝卜独有的,其他蔬菜无可替代的特质,也被人们挖掘出来,并发挥得淋漓尽致。人们肚子里有了“油水”,不但不怕它“克食”了,还正指望它帮助消化呢。白萝卜成了新宠,人们就最爱把白萝卜剁碎挤去部分水分,和鸡蛋、粉面、调味品搅在一起炸素丸子,即使有急事要出门,匆匆煮个方便面也要放几个素丸子进去,吃起来,方便面的味道就是不一样。农家在冬天的节日里,家人团聚的时候,喜欢装个十锦火锅,用它替代肉丸子,就更让人喜欢了。本来装火锅时,上头就披着一层烧肉块或炒肉片,再装进肉丸子去,就觉得有点腻,白萝卜素丸子自然就受欢迎。人们在做饭时,也爱把白萝

纸上博文

可否就此有个故乡

介子平

认识的,不认识的,听说过的,未听说过的,这片叫做故乡的土地上,曾经繁衍生存过的人,密密丛丛,不知凡几。开一条公路,挖出数百计战国墓,建一座工厂,刨开几十座金元墓,世事几番更替,先人与你同在,地面上生活的村民,竟与之毫无干系。

故乡对于安土重迁的古人而言,格外看重。《三国演义》里的战将,两军阵前自报名号时,多以籍贯加姓名为式。张飞喝断当阳桥时,会说:“我乃燕人张翼德也”,赵云出场必会大喊一声:“我乃常山赵子龙也”。《水浒传》里的人物似乎也有此习,“小人原是开封府人氏,乃是八十万禁军都教头林冲的徒弟,姓曹名正”。

没办法,此乃潮流。城市化越普及,更多人因了不可抗拒的生计,逃离终将衰落的故乡,就现代人而言,故乡意识已淡泊如水。人生如寄,住在哪里算哪里,人生如萍,漂到何方是何方,一辈子连个影子也留不下。王鼎钧说:“故乡,是祖先流浪的最后一站”,东山魁夷也说:“不存在什么常住之世、常住之地、常住之家……只有流转和无常才是生的明证”。城市若不流动,也能生成故乡感,老舍《想北平》里便深情道:“我不能爱上海与天津,因为我心中有个北平。”周作人的故乡观与之显然有别,《故乡的野菜》里说:“我的故乡不止一个,我住过的地方都是故乡。故乡对于我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情分,只因钓于斯游于斯的关系,朝夕会面,遂成相识,正如乡村里的邻舍一样,虽然不是亲属,别后有时也要想念到他。”

如我这般工矿子弟,有籍贯概念而无故乡观念,对地理上的故乡更是阙如归属感。大家来自五湖四海,在相对封闭的环境里,自给自足,与世隔绝。语言孤岛,联姻孤岛,似乎与驻地没有多大关联。念书在子弟学校,看病在职工医院,居住在家属区,娱乐在文化宫,就业则在矿山,无非井上井下之分。当年父亲给我的就业设计是学门手艺,作个受人待见的木匠,将是我为别人提供的社会价值。生活具有不可预测的未知性,木匠终于没能做成,随缘度日,操持起一件不被看好的营生,无论何种职业,不就混口饭吃。工作后,每每遇到与自己同籍者,是老乡而不会说与他们一样的家乡话。籍贯一处,出生一处,成长一处,上学一处,就业一处,调动一处,意识到自己既无产业、也无故乡后,反生出一种遍走四方的浪漫,心灵末端的那棵橄榄树,远过了最后的故乡。陶然门前土,屋上无片瓦,上无片瓦,也是故乡,因为世代居于此,居无定所的游民,自会消解这般感觉。如今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后,学校医院家属区,悉数交由地方管理,厂矿融入地方,小社会不再。默默融入地方后,可否就此有个故乡?

之前父母在哪里,哪里便是故乡;如今子女在哪里,哪里且做故乡。在现实与虚构的交汇点,立足边界,穿越故乡,史铁生便说:“人的故乡,并不止于一块特定的土地,而是一种辽阔无比的心情,不受空间和时间的限制;这心情一经唤起,就是你已经回到了故乡。”有种陪伴,不在身边,却在心间,此心安处是吾乡。侨寓他乡,怀念的不是故土,而是故人。感觉离故土太近、离故人太远时,你已不再年轻。

未来这半生,不会时时刻刻待在一处,所谓故乡,不归之地耳。

卜切几片放进去,看了就让人胃口大开。特别是窗外雪花飞舞之时,这汤喝在肚里暖暖的分外惬意……

人也有意思,比如不喜欢一个人,怎么看他怎么不顺眼。如喜欢谁,那就什么都好了。瘦的叫苗条,胖的叫富态,脸上有个痣那也叫“美人痣”。现在,白萝卜可是大翻身了。什么滋味寡淡,那叫清香淡远美味悠长,越品越香。模样也不干枯了,上绿下白胖乎乎的,像胖娃娃的胳膊。切成的白萝卜片或白萝卜块,不论是方的还是圆的,雪白雪白中泛着淡淡的碧绿,如白玉,如翡翠。用它和枸杞、猪排骨熬的一种汤,就叫“翡翠枸杞排骨汤”,据说大补元气。它和红萝卜切丝做的肉馅饺子,也叫“金银丝水饺”。光听名儿,连一点白萝卜的影子也找不到了。功用更被挖掘了出来,何止是只帮助消化,娃娃们吃它营养丰富,姑娘媳妇们吃它能美容,老人们说你们说的那些都不算什么,要紧的是能下气、消食、化痰、止咳……反正白萝卜成了人见人爱的宝贝疙瘩。

总之,那则民谚是再也无人提起了,只有年纪大的人还依稀记得,偶尔说说,看起来它的消失是势在必然。